

寫在墳後面

魯迅

在聽到我的雜文已經印成一半的消息的時候，我曾經寫了幾行題記，寄往北京去。當時想到便寫，寫完便寄，到現在還不滿二十天，早已記不清說了些甚麼了。今夜周圍是這麼寂靜，屋後面的山脚下騰起野燒的微光：南普陀寺還在做牽絲傀儡戲，時時傳來鑼鼓聲，每一間屋中，就更加顯得寂靜。電燈自然是輝煌着，但不知怎地忽有淡淡的哀愁來襲擊我的心，我似乎有些後悔印行我的雜文了。我很奇怪我的後悔；這在我是不大遇到的，到如今，我還沒有深知道所謂悔者究竟是什麼一回事。但這心情也隨即逝去，雜文當然仍在印行，只爲想驅逐自己目下的哀愁，我還要說幾句話。

記得先已說道：這不過是我的生活中的一點陳迹。如果我的過往，也可以算作生活，那麼，也就可以說，我也曾工作過了。但我並無噴泉一般的思想，偉大華美的文章，既沒有主義要宣傳，也不想發起一種什麼運動。不過我曾經嘗得，失望無論大小，是一種苦味，所

以幾年以來，有人希望我動動筆的，只要意見不很相反，我的力量能夠支撐，就總要勉力寫幾句東西，給來者一些極微末的歡喜。人生多苦辛，而人們有時却極容易得到安慰，又何必借一點筆墨，給多嘗些孤獨的悲哀呢？於是除小說雜感之外，逐漸又有了長長短短的雜文十多篇。其間自然也有爲賣錢而作的，這回就都混在一處。我的生命的一部分，就這樣地用去了，也就是做了這樣的工作。然而我至今終于不明白我一向是在做什麼。比方做土工的罷，做着做着，而不明白是在築台呢還在掘坑。所知道的是即使是築台，也無非要將自己從那上面跌下來或者顯示老死；倘是掘坑，那就當然不過是埋掉自己。總之：逝去，逝去，一切一切，和光陰一同早逝去，在逝去，要逝去了。——不過如此，但也爲我所十分甘願的。

然而這大約也不過是一句話。當呼吸還在時，只要是自己的，我有時却也喜歡將陳迹收存起來，明知不值一文，總不能絕無眷戀，集雜文而名之曰墳，究竟還是

一種取巧的掩飾。劉伶喝得酒氣薰天，使人荷鍤跟在後面，道：死便埋我。雖然自以為放達，其實是只能騙騙極端老實人的。

所以這書的印行，在自己就是這麼一回事。至于對別人，記得在先也已說過，還有願使偏愛我的文字的主顧得到一點喜歡；憎惡我的文字的東西得到一點嘔吐，——我自己知道，我並不大度，那些東西因我的文字而嘔吐，我也很高興的。別的就什麼意思也沒有了。倘若硬要說出好處來，那麼。其中所介紹的幾個詩人的事，或者還不妨一看；最末的論「費厄潑賴」這一篇，也許可供參攷罷，因為這雖然不是我的血所寫，却是見了我的同輩和比我年幼的青年們的血而寫的。

偏愛我的作品的讀者，有時批評說，我的文字是說真話的，這其實是過譽，那原因就因為他偏愛。我自然不想太欺騙人，但也未嘗將心裏的話照樣說盡，大約只要看得可以交卷就算完。我的確時時解剖別人，然而更多的的是更無情而地解剖我自己，發表一點，酷愛溫暖的

人物已經覺得冷酷了，如果全露出我的血肉來，末路正不知要到怎樣。我有時也想就此驅除旁人，到那時還不要睡棄我的，即使是梟蛇鬼怪，也是我的朋友，這纔真是我的朋友。倘使并這個也沒有，則就是我一個人也行。但現在我並不。因為，我還沒有這樣勇敢，那原因就是我還想生活，在這社會裏。還有一種小緣故，先前也曾屢次聲明，就是偏要使所謂正人君子也者之流多不舒服幾天，所以自己便特地留幾片鐵甲在身上，站着，給他們的世界多有一點缺陷，到我自己厭倦了，要脫掉的時候為止。

倘說為別人引路，那就更不容易了，因為連我自己還不明白應當怎麼走。中國大概很有些青年的「前輩」和「導師」罷，但那不是我，我也不相信他們。我只很確切地知道一個終點，就是：墳。然而這是大家都知道，無須誰指引。問題是在從此到那的道路。那當然不只是一條，我可正不知那一條好，雖然至今有時也還在尋求。在尋求中，我就怕我未熟的果實偏偏毒死了偏愛我

的果實的人，而憎恨我的東西如所謂正人君子也者偏偏都矍鑠，所以我說話常不免含糊，中止，心裏想：對於偏愛我的讀者的贈獻，或者最好倒不如是一個「無所有」。我的譯著的印本，最初，印一次是一千，後來加五百，近時是二千至四千，每一增加，我自然是願意的，因為能賺錢，但也伴着哀愁，怕於讀者有害，因此作文就時常更謹慎，更躊躇。有人以為我信筆寫來，直抒胸臆，其實是不盡然的，我的顧忌並不少。我自己早知道畢竟不是什麼戰士了，而且也不能算前驅，就有這麼多的顧忌和回憶。還記得三四年前，有一個學生來買我的書，從衣袋裏掏出錢來放在我手裏，那錢上還帶着體溫。這溫體便烙印了我的心，至今要寫文字時，還常使我怕毒害了這類的青年，遲疑不敢下筆。我毫無顧忌地說話的日子，恐怕要未必有了罷。但也偶爾想，其實倒還是毫無顧忌地說話，對得起這樣的青年。但至今也還沒有決心這樣做。

今天所要說的話也不過是這些，然而比較的却可以

算得真實。此外，還有一點餘文。

記得初提倡白話的時候，是得到各方面劇烈的攻擊的。後來白話漸漸通行，勢不可遏，有些人便一轉而引為自己之功，美其名曰「新文化運動」。又有些人便主張白話不妨作通俗之用；又有些人却道白話要做得好，仍須看古書。前一類早已二次轉舵，又反過來嘲罵「新文化」了；後二類是不得已的調和派，只希圖多留幾天僵屍，到現在還不少。我曾在雜感上搭擊過的。

新近看見一種上海出版的期刊，也說起要做好白話須讀好古文，而舉例為證的人名中，其一却是我。這實在使我打了一個寒噤。別人我不論，若是自己，則曾經看過許多舊書，是的確的，為了教書，至今也還在看。因此耳濡目染，影響到所做的白話上，常不免流露出牠的字句，體格來。但自己却正苦于背了這些古老的鬼魂，擺脫不開，時常感到一種使人氣悶的沈重。就是思想上，也何嘗不中些莊周韓非的毒，時而很隨便，時而很峻急。孔孟的書我讀得最早，最熟，然而倒似乎和我

不相干。大半也因為懶惰罷，往往自己寬解，以為一切事物，在轉變中，是總有多少中間物的。動植之間，無脊椎和脊椎動物之間，都有中間物；或者簡直可以說，在進化的鏈子上，一切都是中間物。當開首改革文章的時候，有幾個不三不四的作者，是當然的，只能這樣，也需要這樣。他的任務，是在有些警覺之後，喊出一種新聲；又因為在舊壘中來，情形看得較為分明，反戈一擊，易制強敵的致命。但仍應該和光陰偕逝，逐漸消亡，至多不過是橋梁中的一木一石，並非什麼前途的目標，範本。跟着起來便該不同了，倘非天縱之聖，積習當然也不能頓然蕩除，但總得更有新氣象。以文字論，就不必更在舊書裏討生活，却將活人的唇舌作為源泉，使文章更加接近語言，更加有生氣。至于對於現在人民的語言的窮乏欠缺，如何救濟，使他豐富起來，那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或者也須在舊文中取得若干資料，以供使役，但這並不在我現在所要說的範圍以內，姑且不論。

我以為我倘十分努力，大概也還能夠博採口語，來改革我的文章。但因為懶而且忙，至今沒有做。我常疑心這和讀了古書很有關係，因為我覺得古人寫在書上的可惡思想，我的心裏也常有，能否忽而奮勉，是毫無把握的。我常常詛咒我的這思想，也希望不再見於後來的青年。去年我主張青年少讀，或者簡直不讀中國書，乃是用許多苦痛換來的真話，決不是聊且快意，或什麼玩笑，憤激之辭。古人說，不讀書便成愚人，那自然也不錯的。然而世界却正由愚人造成，聰明人決不能支持世界，尤其是中國的聰明人。現在呢，思想上且不說，便是文辭，許多青年作者又在古文，詩詞中摘些好看而難懂的字面，作為變戲法的手巾，來裝潢自己的作品了。我不知道和勸讀古文說可有相關，但正在復古，也就是新文藝的試行自殺，是顯而易見的。

不幸我的古文和白話合成的雜集，又恰在此時出版了，也許又要給讀者若干毒害。只是在自己，却還不能毅然決然將他毀滅，還想藉此暫時看看逝去的生活的餘

痕。惟願偏愛我的作品的讀者也不過將這當作一種紀念，知道這小小的丘隴中，無非埋着曾經活過的軀殼。待再經若干歲月，又當化爲煙埃，并紀念也從人間消去，而我的事也就完畢了。上午也正在看古文，記起了幾句陸士衡的弔曹孟德文，便拉來給我的這一篇作結——

既唏古以遺累，信簡禮而薄葬。

彼裘紱於何有，貽塵謗於後王。

嗟大戀之所存，故雖哲而不忘。

覽遺籍以慷慨，獻茲文而悽傷！

一九二六，一一，一一，夜。

蘇曼殊之我觀

柳亞子

(一) 蘇曼殊的家世與性格

蘇曼殊是一個浪漫的文學家，連他家世的傳述，也是很浪漫的。因為他從沒有明白告訴人家，人家去問他時，他却說馬馬虎虎就算了。據我們所知道的，有人說

他父親是廣東人，母親是日本人，他是和歷史上有名的鄭成功一般的混血兒。也有人說他完全是日本人，不過在五歲時就跟他的義父香山蘇某來到廣東的，所以便變成廣東人了。但他的義父不久就死，家裏的人很排斥他，他生身的母親又遠在日本，真是舉目無親，零丁孤苦，甚至於去做和尚，所以人家就叫他「蘇和尚」。但他做了和尚以後，又重新還俗，到日本找他的母親去，「蘇和尚」於是又不做和尚了。

蘇曼殊不愧是一個天才，梵文英文都懂，詩文小說無不好。他批評各國文字，說最好是梵文，次之是漢文，最淺薄是英文。他是精通各種文字的，敢斷定如此。我因為不懂外國文，便不能批評他這個斷定對不對。

他曾在蘇州吳中公學當過教授。這個時候，正當南洋公學學潮起後，在上海的革命機關，如愛國學社，中國教育會等，都鼓吹學生自己起來辦學。曼殊所教授的學校，也是學生自己組織的。後來因官廳封禁，便停辦

了。曼殊最愛蘇州，尤其愛蘇州采芝齋的粽子糖。

他的性情非常浪漫，喜歡遨遊，除了中國和日本是他的老家，每年來往不算外，亞洲的地方，如暹羅，錫蘭，印度，南洋羣島都到過。他歡喜吃，竟至貪吃。記得辛亥秋冬，我與他一同在上海時，家鄉有麥芽場餅寄來，他竟一口氣吃了二十四個，情願吃到肚痛生病。我還到家中以後，寫信去叫他來玩，他還問有沒有麥芽場餅吃？他是被人稱爲工愁善病者，但是要曉得他所善病的，乃是病食。就是他的死，也是死於貪食而成的不起的腸胃症。他死後，景況非常蕭條，身後之事，都由一位與他素不相識的汪精衛先生替他主持。汪君便和孫中山先生商量，籌到一點款子，爲曼殊築墓於西湖之孤山。担任築墓者說，想在墓前造一所燕子龕。燕子龕者，曼殊所以自名其飄流無定之住處也。

(二) 蘇曼殊的文學作品

蘇曼殊的文學才能，不是讀死書讀出來的，全靠他的天才。現在分成二層來講講。

1. 創作的文學

他的作詩，全不用心做作，全靠天才；他的詩完全是自然的流露。他的詩雖不用心做作，可是自然而然的非常優美，給讀者一種雋永輕清的味道，給讀者種種深刻的印象，使讀者誦過他的詩後不會忘記。我想把李延年的『北方有佳人，絕世而獨立，一顧傾人城，再顧傾人國』一詩來批評曼殊的詩是最好。譬如他的：『春雨樓頭尺八簫，何時歸看浙江潮，芒鞋破鉢無人識，踏過櫻花第幾橋。』我們看這種詩，不是極臨風獨立，飄飄欲仙之趣嗎？他的詩個個人知道是好，却不能說出他好在什麼地方。就我想來，他的詩好在思想的輕靈，文辭的自然，音節的和諧。總之，最好在他自然的流露。他的詩彙刊成冊的，有我編印的燕子龕遺詩，可惜所印的一千本全送完了。後來上海大東書局出一本燕子龕殘稿，是詩與小品文彙集在一起，外加一種隨筆，也現在也絕版了。新近所出版的，是一九二六年六月印行的燕子山僧集，以燕子龕殘稿爲藍本，再加入拜輪詩選，碎

響記，斷鴻零雁記，三種。在上海中原書局發行。

曼殊的小品文，有如其詩，亦極自然，非常的優美。人家一看見這種辭句，就能知道是曼殊做的。至于牠們好在什麼地方，也是和他的詩一樣，不能斷定。譬如他的燕子龕隨筆，就有這種的神韻，令人百讀不厭。還有許多信札，也是極有趣味，在裏面流露着曼殊浪漫的個性。關於學術方面最重要的一封信，是他寫給西班牙馮湘處士的長信。對於梵文和佛教，有種種奇妙的見解，不同流俗。此外所做甚少，除尚有梵文典自序，曼殊書譜自序，拜輪詩選自序，文學因緣自序，雙杵記序，等數篇外，竟拔不出甚麼重要的作品了。

曼殊的小說，人人都愛好，也無庸我詳細介紹。有一本斷鴻零雁記，是上海廣益書局出版的，由商務印書館譯成英文，聽說蘇州東吳大學已把來當做英文課本。除了藝術上悱惻的情致，纏綿的筆意，足推爲曼殊傑作外，斷鴻零雁記也是曼殊的一篇自傳與戀史。還有絳紗，焚劍，兩記，登過甲寅雜誌，現印入上海亞東圖書

館出版的名家小說內。此外如碎碎記登過新青年，非夢記登過小說大觀，天涯紅淚記登過一九二四年日本東京出版的國民雜誌。可惜都沒有單行本；尤其是天涯紅淚記沒有登載完，剩下的稿子不知到那裏去了。

2. 翻譯的文學

除了詩文小說以外，曼殊重要的作品，要牠介紹外國文學了。曼殊精通梵文和英文，他的翻譯文學，也要分兩層來講：關於梵文，曼殊有譯印度詩聖迦黎陀婆所著的少恭達羅劇曲一種，可惜現在沒有流傳。還有梵文典八卷，初步梵文典四卷，梵書磨多書文，法顯佛國記惠生使西域記地名今釋及旅得圖，也都不知下落了。關於英文，最初成書的是拜輪詩選，次之是文學因緣，但拜輪詩選的出版却在文學因緣以後。拜輪詩選在一九〇六年成書，一九〇八年于日本出版的。書中印有曼殊自己的小像，和拜輪留別雅典女郎英文詩樂譜。他的內容，是譯拜輪詩五篇：去步行，留別雅典女郎，贊大海，夸美人贈束髮帶詩，哀希臘。其中四篇是曼殊自己譯的，

留別雅典女郎一詩，又載于文學因緣，據自序說是故友所譯，據天義報所登文學因緣目錄，說是盛唐山民譯。盛唐山在安慶省城，這一位無名的譯者，大概是安徽人了。這一部拜輪詩選銷路最好，一九一二年五月再版，一九一四年八月二版，都在日本印刷的。再版上添了一九〇九年白客大學教授法蘭居士的一篇跋。文學因緣是一九〇八年正月在天義報上登廣告發行的。出版的年份，大概是一九〇七年，出版的地方，也在日本。他的內容：第一是曼殊的阿輪迦王衣彰佛誕生處碑譯文，第二是曼殊的畫九幅。以下便是英譯的中國詩，有詩經八章，古詩兩首，木蘭歌，李白詩七首，長恨歌，采茶詞，葬花詩。這許多東西並不是曼殊自己譯的，不過他把來編輯起來罷了。以下是曼殊譯的歌德旭沙恭達羅詩一章，拜輪詩一截，又盛唐山民譯拜輪留別雅典女郎詩四首，再以下便是曼殊自序了。這是文學因緣的第一卷。還有第二卷，目錄也見天義報廣告，除曼殊校錄南天竺婆羅門僧碑，冷泉亭真景，又曼殊畫十幅以外，其餘都是英譯漢

詩。這一卷沒有出版，現在不知去向了。繼文學因緣而出版的，有朝音一書。是書脫稿于一九〇八年，出版于一九一一年。據說是經過日本金閣寺僧飛錫所刪定的。飛錫有一篇跋，講得很詳細，稿子現在我處。但朝音的印本上卻沒有登載，真是莫明其妙！朝音也在日本出版，是曼殊作品中裝訂和紙張最優美的一本書。上面有拜輪遺像一幅，曼殊自己的小像兩幅，又石像攝影一幅。次是白客大學教授法蘭居士的英文序，就是拜輪詩選上的那一篇。次是曼殊的中文自序，也和拜輪詩選上的自序完全相同，不過把一九〇六年的紀年，改做一九〇八年罷了。再次是曼殊的英文自序。潮音本書內，有曼殊譯的拜輪去國行，贊大海，答美人贈東髮帶詩，哀希臘，師梨冬日詩，豪易特去世詩，彭斯穎穎赤紗詩，梵士女詩人陀露哆樂苑詩，等等。又有拜輪年表，係英吉利詩人佛子爲曼殊參訂者。末後附英吉利閨秀詩選一卷，都是英文。此外還有一部漢英三昧集，是一九一四年八月在日本出版的，印有曼殊僧裝小像，內容完

全是英譯的中國詩，從詩經到李白，杜甫，張九齡都有，也是他人所譯而曼殊編輯的。內有幾首和文學因緣第二卷目錄相同，我疑心他就是把文學因緣第二卷來改造，不過換一個名目，又調換些材料譯了。末附英譯大乘起信論真如門一節，李陵答蘇武書一篇，全書完結。還有慘世界一書，是節錄法國囂俄的小說 *Les Misérables* 而加以穿插的。全書共十四回，內第一至第六回，又十四回，大概是囂俄原書所有，七至十三回，完全是曼殊加進去的。一九一四年上海鏡今書局出版。以上各書，原本都已絕版了。現在市上所通行的，文學因緣是上海羣益書社再版本，但把曼殊的書都刪去，大概是翻印不出的緣故。又在封面刪去「卷一」兩字。潮音有湖畔詩社再版本，刪去了一幅石像攝影，但加了新式標點是很好的。上海創造社出版部有代售。拜輪詩選，漢英三味集，慘世界，都有上海泰東圖書局翻印本，不過「慘世界」被改做「悲慘世界」，「漢英三味集」被改作「英漢三味集」了。

此外，就要講到曼殊的畫了。曼殊的畫，也是天才，他的題材極少，只有淡淡的幾筆。我雖然不懂作畫，但頗覺美妙。畫家們也說他畫的好。他生平不肯多作畫。革命先烈趙伯先先生與曼殊相識于南京陸軍小學，伯先請他畫一幅長城飲馬圖，他沒有畫。後來黃花岡失敗，伯先憤懣嘔血而死。曼殊十分痛惜，便把畫畫好，叫人帶至香港，燒于伯先墓前，並謂從此以後，不復作畫了。曼殊的畫稿，流傳于人間者極少。一九〇七年在日本時，女弟子何震替他編一部曼殊畫譜，要想出版，到底沒有成功。文學因緣上有他的畫九幅，天義報上也有十餘幅。曼殊死後，蔡哲夫把所藏的畫二十餘幅，用玻璃板印行，名曰曼殊上人畫冊，但印得很少，現在已不能找到了。

(三) 曼殊的思想

詩文小說繙譯和畫，都已講過了，今略講一講曼殊的思想。他的外貌，對於政治社會等問題，彷彿很冷淡，其實骨底裏非常熱烈，不過不表現于臉上罷了。朋

友們聚在一起談到國事時，他便道今夜只談風月。同盟會在日本進行的時候，他也沒有入會；雖然他的朋友都是革命黨人，甚至於開秘密會議時也不避着他。但當辛亥革命，先烈陳英士先生在上海起義，消息傳到南洋去時，他忽然熱心起來。此時曼殊正在南洋教書，沒有旅費還來，便將書籍衣服完全賣去，一定要趕回上海。在尚未還國以前，他寫一信給我，其中有詩兩句是，「壯士橫刀看草檄，美人挾瑟請題詩」。並說道，「遙知亞子此時樂也！」。從這幾句話，可以知道曼殊對於革命希望的熱烈了。還有一件事，就是上海城隍廟開闢商場時，他說賣糖粥的從此沒有生路了；能開店的都是有資本的，小販生活將絕了。他平常絕不談社會問題，然而無意之間却露出同情於無產階級的思想來，真是神龍見首不見尾。

(四) 蘇曼殊的逸事

曼殊生平最喜吃，尤其喜吃糖果，可可糖，粽子糖。八寶飯，都是他的必需品。他又喜吃雪茄烟。會聽人

說，他在日本時，有一天雪茄盡了，可是沒有錢，他便將口中的金牙齒拏下來去變錢買雪茄。他沒有錢，他的錢，大抵朋友供給他的；但是他身邊一有錢，就亂用起來，用完為止。用完了，怎樣辦？他睡在床上，蓋了被頭，不起來，任肚子饑餓着。還有一件有趣的事，一天他在上海馬路閒步，遇見一個友人。友人問他何處去，他說一個朋友請他吃夜飯。友人說我也被人家請去吃飯。後來問他請他吃飯的什麼人，在什麼地方，他想了半天，竟說都忘記了。於是便跟着那位友人去吃飯。

(五) 結論

我現在總結蘇曼殊的生平，可以說：他乃一天才文學家，極富浪漫性。他並不參與革命事業，革命思想非常熱烈，對於社會問題亦復如是。我可以把「神龍見首不見尾，」「賢者不可測，」「二句來做他的傳贊。

无奇案：原文係去年家父在家鄉演講之稿，曾由徐蔚南先生記錄，載鄉間報紙上。當時所講，頗多謬誤。今由家父親自改正添補載語

絲，與原演講稿截然不同了。

又按編印曼殊遺詩的，除上文所提及的燕子龕遺詩，周氏的燕子龕殘稿，段氏的燕子山僧集外；現在我們又承周作人先生指示，知有一沈尹默書曼殊上人詩稿一冊，由亞東發行。此書在上海已無買處，原書亦未見，僅知：「此冊所收即燕子龕遺詩全部，又補遺九首，末附沈君問詞，計詩七首，詞二闕。出版時日大約係民國十年，現似已絕版。」——見語絲一〇一期三七七頁。又蒙黃豈凡先生見示在粵中刊印的曼殊上人燕子龕詩。原書係於民國十年，由香山馮秋雪先生搜藏印行，共詩七十五首，較燕子龕遺詩多十首，較燕子山僧集舊詩中，少耶婆提病中，失題，二首。我們感謝周，黃，二先生；并希望諸位珍藏曼殊作品，或對於曼殊有興趣的先生們，熱心贊助，多多供給我們些材料，助我們搜集曼殊的作品，期完美與速成我們編輯的殊曼遺集。如

語絲

第一百〇八期

蒙賜下曼殊遺稿，或任何關於曼殊的作品或通信，請寄北京清華學校，柳無忌收，為感。

一五，十，卅一。

大家的小品

別士，紹原

一二十九 結髮為夫婦

(1) 別士來函

江紹原先生：

頃見語絲上廣告，尊著鬚髮爪將付印。日前敝友為余言，關於髮灤州會有以下的習俗：前清蓄髮時，未婚男子雞頭，必於左前額獨留一撮不去；日積月累，長實與髮辮相掙。舉婚，始剪下，付其妻，雜辮入她的髮中為髻；說是結髮為夫妻的意思。所以看灤州的男子，只要見他頭上有一撮累垂的長髮，就可斷定他是還一個獨身者。此俗和廣東的未婚女子打辮不梳髻同一功用，不過粵俗現在也不盡然了。至於灤俗，某君說恐怕亦已革除。不知尊著已收入此點否？有收入的價值否？此頌

著安。

別士。十一月念四日。

(2) 紹原回信

別士先生：

今夜大風，正閉戶寫古射禮而君書至。讀後，我高興極了；那高興，蓋不下於收到發欠薪的油印通知云。

(此句仿魯迅的墳的題記末句。)

那本小書(丙)(2)及註四十八，的確講起民間夫妻結髮之俗。我在那裏大膽寫了一段文章，想解釋其命意所在。那一段文章，字句即使漂亮，究其實却近於空想，因我所根據的祇是北京一地的某一習俗。我也很知道這是待細研究之一點，故我在序文中請閱者協助調查之事，其中有一樁就是結髮之俗。先生的信怎能不使我高興，因不但書未付印而你的合作已至，而且你所見告者又能將書中那一段文的空想性減少一些。你所說的灤州俗，我豈但要收入書中，而且將特別在序裏加提一筆，以表示我時時刻刻希望並準備接收新的材料，關於結髮的和其他各事的，與我的意見相合的或不相合的。

那一簇髮不知是從何時留起的；可否請先生向貴友一問。又小兒的頭怎樣剃法，也是一件值得注意的事，先生以爲然否？Obera紅印度人中小兒留髮時，每一個個有它自己的特別的留法。但是我不能再往下寫了，頌冬安。

紹原。廿四燈下。

階級與魯迅

一專

無事到街上走走，時常的遇到些，老爺被乞丐罵了，少爺被土棍抗了肩；……一類的事；這是所謂「上等人大恥辱」——看見的人覺得不應當；受着的人，也覺得不好意思起來；惟那罵的只是罵了，抗的也只是抗了。

倘使，那所謂上等人，將表示更其上等的時候，受了罵，就僞作無聞；受了抗僞作覺不出。

於是，這又是一番景象：那看的人，也不覺肅然起敬，甚麼「大人物」呵，「有學問的人」呵，「大場面的人」呵……千奇百怪的，「上等人裝飾品」，一股總而

抬出來。

這時，老爺，少爺，將更其上等——不但以為是恥，反「目空一切」了。

那乞丐與土棍，也更得意起來：以為「上等人都不敢和我計較！」

從此，這神祕複雜的社會，在剎那間，很明顯的，分成上，中，下，三個階級了。

的確，社會就是這樣分的。

近來凡略知道「甚麼是文學的人」，不知道魯迅的很少；雖然，有些車夫常和他抗肩，浪子常和他搗亂，但同時他也有一般青年知己——否定的上等人——，中年的親戚。

的確，魯迅不但是上等人，並且是大名鼎鼎的文學家，但他這浪漫，這樣在一般階級者看着：車夫在你一肩，我一肩，抗他的時候，未嘗不是個「下等人。」在一個很平常的人談話的時候，也未嘗不是個「中等人。」在文學界中，當然是顯而易見的「上等人」了。

社會雖然複雜，並無上，中，下的分別——不過「階級化」註者自行分了階級。還好——

幸而，中國只有一個魯迅，不然，也太單調了。

註一，「魯迅先生真浪漫——穿着一件很髒的長衫，極瘦的褲腳，伸出衫外半尺多，並且垂到腳面上。走到街上時，拉車的都用膀子抗他。……」這是P城H M女校的一個朋友親口對我講的。

因為有車夫和他抗肩，聯想到有浪子和他搗亂——這是我暗中造謠，對周先生——魯迅——抱歉的地方。

註二，「階級化」是捏造的一個名詞，恐怕費解，不敢自信。特提出，以待指教。

閒話集成

十五 講演

馭聰

「你是來找我全去聽講演嗎？」

「不錯，去不去？」

「吓！我不是個「智識慾」極旺的青年，這麼大風——就是無風，我也不願意去的。我想你也不一定是非聽不可，儘可在這兒談一會。我雖不是什麼名人，然而我的嘴却是還在。剛纔我正在想講演的意義，你來了，我無妨把我所胡思亂想的講給你聽。講得自然不對，不過我們在這裏買點東西吃，去喝茶，比去在那人叢裏鑽個空位總好點吧。」

他看主人今天這麼帶勁地談着，比往常那副冷淡待人態度大不同，心中想就在這裏解悶也不錯，不覺就把帽圍巾都解去了。那房主人正忙叫聽差買栗子花生，泡茶。打發清楚後，他又繼續着說：

「近來我很愛胡思亂想，但是越想越不明白一切事情的道理。真合着那位坐在望平街高塔中，做平等關筆記的主筆所謂世界中不只「無奇不有」，實是「無有不奇。」Carlyle 這老頭子在 Sartor Resartus 中「自然的超自然主義」(Natural Supernaturalism) 一章裏頭，

講自然律本身就是一個不可解的神祕，所以這老頭就覺得對於宇宙中一切物事都糊塗了。我現在也有點覺得什麼事情我都不知道。比如你是知道我怕上課的，自然不會愛聽講演。然而你經好幾次失敗一點也不失望，還是常來找我去聽講演，這就是一個 *problem* 的宇宙之謎所沒有載一個不可思議的事。哦！現在又要上課了，我想起來真有點害怕。吓！真是一年不如一年了，從前我們最高學府是沒有點名的，我們很可以自由地在家裏倒在牀上，或者坐在爐邊念書。自從那位數學教授來當註冊部主任以後，我們就非天上班不行。一個文學士是坐硬板凳坐了三千多個鐘頭換來的。就是打瞌睡，坐着睡那麼久，也不是件容易事了，怕三千多個鐘頭坐得不夠，還要跑去三院大禮堂，師大風雨操場去坐，這真是天下第一奇事了。所以講演有人去聽這事，我抓着頭髮想了好久，總不明白。若說到「民國講演史」那更有趣了。自從杜威杜先生來華以後，講演這件事同新思潮同時流行起來了。杜先生曾到敝處過，那時我還在中學讀

書，也曾親耳聽過。印象現在已模糊了，大概只記得他說一大陣什麼自治，磚頭，打球，……後來我們校長以「君子不重則不威」一句話來發揮杜先生的意思。那時繙譯是我們那裏一個教會學堂叫做格致小學的英文先生，我們那時一面聽講，一面看那潔白的桌布，校長的新馬掛，教育廳長的臉孔，杜先生的衣服……：我不知道當時杜先生知道不知道 *How we think*。跟着羅素來了，恍惚有人說他講的數理哲學不大好懂。羅素去了，杜里舒又來。中國近來，文化進步得真快，講演得真熱鬧，杜里舒博士在中國講演，有十冊演講錄。中間有在法政專門學校講的細胞構造，在體育師範講的歷史哲學，在某女子中學講的新心理學……總而言之普照十方，凡我青年，無不蒙庇。所以中國人民近來常識纔有這麼發達。太戈爾來京時，我也到真光去聽。他的聲音是很美妙，可惜我們（至少我個人）都只了解他的音樂，而對於他的意義倒有點模糊了。

自杜先生來華後，我們國內名人講演的也不少。

我有一個同學他差不多是沒有一回沒去聽的，所以我送他一個「聽講博士」的號。他的「智識慾」真同火焰山一樣地熱烈。他當沒有講演聽的時候只好打呵欠，他這樣下去：還怕不博學得同哥德，斯忒林堡一樣。據他說近來很多團體以學校遲上課發起好幾個演講會，他自然都去聽了。他聽有「中國工會問題」，「一個新實在論的人生觀」，「中外戲劇的比較」，「中國憲法問題」，「二十世紀初葉的教育」……我問他他們講的什麼，他說我聽得太太多也記不清了，我家裏有一本簿上面貼有一切在副刊記的講演辭，你一看就明白了。他怕人家記得不對，每回要親身去聽，他真是熱心得很。不過我很替他們擔心。講演者費了半月功夫，遲睡早起，茶飯無心，預備一篇演稿來講。我們坐洋車趕去聽，只恐太遲了，老是催車夫快走，車夫固然是汗流浹背，我們也心如小鹿亂撞。好，到了，又要往人羣裏東瞧西看，找位子，招呼朋友，忙了一陣，纔鴉雀無聲地聽講了。聽的時候又要把我們所知道的關於工會，憲法，人生觀，戲劇，教育

的智識整理好來吸收這新意思。講完了，人又波濤浪湧地擠出來了。若使在這當兒，把所聽的也擠出來，那就糟糕了。

「我總有一種偏見：以為這種 Public-lecture-manca 是一種 Yankee-disease。他們同我們是很要好的，所以我們不知不覺就學他的習慣起來了。他們是一種開會，聽講，說笑話的民族。加拿大文學家 Stephen Leacock 在他的 The Discovery of England lecture 上曾說過美國學生把教授的講演看得非常重要，而英國牛津大學學生就不把 lecture 當作一回事，他又稱讚牛津大學學生程度之好。真的我也總懷一種怪意思，因為怕挨罵所以從來不告人，今日無妨同你一講。請你別告訴人。我想真要得智識，求點學問，不只那東鱗西爪吉光片羽的講演不濟事，就是上堂聽講也無大意思。教授儘可把要講的印出來，也免得我們天天冒風雪上堂。真真要讀書只好在床上爐旁煙霧中酒瓶邊，這纔能領略出的味道來。所以歷來真文豪都是愛逃學的。至于 *unpleasant* 的厭課

程，Gray 的罵教授，那又是紳士們所不齒的，……」他講到這裏，人也倦了，就停一下，看桌子上栗子花生也吃完了，茶也冷了。他的朋友就很快地講：

「我們學理科是非上堂不行的。」

「一行只管一行，我原是只講學文科的。不要離題跑野馬，還是談講演吧，我前二天看 Macdonnell 的羣衆心理，他說我們有一種本能叫做「愛羣本能」(Gregario instinct)，他說多數人不是爲看戲而去戲院，是要去人多地方而去戲院。乾脆，一句話，人是愛向人叢裏鑽的。你看他的話對不對？」

他忽然跳起，抓着帽和圍巾就走，一面說道：

「糟！我還有一位朋友，他也要去三院聽熱鬧，我跑來這兒談天，把他在家里到等得慌了。」

十一月十九日於北大西齋。

十六 女子學院的火 豈明

十一月二十二日北京女子學院宿舍失火，焚傷學生楊立侃廖敏二人，因救治遲誤，相繼斃命。該院負責者

仕可澄林素園應負何種責任我並不想說，因為這件事自有直接關係的人來管，我們不妨暫且緘默；其次則稍有骨氣的人自然知道怎樣引責，不必等別人指斥，倘若臉皮厚的就是指斥他也沒用，他反正是一笑罵由他笑罵，好官我自爲之的，你說只是白費唇舌，——我疑心現在的情形正是屬於後者；還有一層，自從研究系的日報週報之流借了三一八學生被殘殺的事件攻擊國立各校長爲段祺瑞章士釗張目之後，我對於攻擊任何人都取極慎重的態度，恐怕偶一不慎，有千百分之一像了若輩，豈能再保存我半份的人氣，所以雖然這回任林顯然無可逃責，除研究系外當無不同意，唯我尙擬不措一辭，只就別的方面略述我一二的感想。

我聽了這件慘劇後首先感到的，其一是現在的文科學生缺少科學的常識。倘若楊廖二生更多知道一點酒精的性質，就不會發生這回的慘禍。這是教育家（自然沒有包括任林在內）的責任，以後應當使文科學生有適當的科學知識，以便應付實際的生活，同時也要使理科學

生有一點藝術的趣味。這已經是「賊出關門」的話，但總當勝於不關以至「開門揖盜」罷。

其二，我又痛切地感到現代醫院制度的缺陷。女子學院的當局因爲吝惜金錢，以致草菅人命，固然咎無可辭，但資本主義的醫院制度也當負相當的責任。照道理講來，醫院是公益事業之一種，于人民的生死有直接關係，比別的事業尤爲重要，應當由國家設立，一律平等地使國民能夠享其利益，這纔合理，但是現今的醫院却是營業，完全是金錢的交易，無論什麼危險急迫的病，如不先付下所勒索的錢來，便眼看你死下去，正如對溺在水裏的人講救命的價錢一樣，晏然保存他的科學家的冷淡。本國人的大夫也夠墮落了，基督教國的白種人所辦的大醫院或者更有過之無不及。在現今資本主義的世界，這或者是當然的吧。像上邊所想像的公益的醫院除非在共產社會裏纔會有，而共產主義是此刻中國的厲禁，據前衛戍司令，在海甸定有好幾塊「德政碑」的王懋帥的二十一（？）條，要不分首從悉處死刑的，我們趕緊

住口，不要再談他了。任何澄林素園都是討赤巨頭吳子玉先生的幕僚，那麼在這個年頭兒他們的辦法一定都是很對，合於「禮義廉恥」的，要反對他恐怕也不無作亂犯上的嫌疑。講到底，現在做一個學生，被火酒燒傷，慢慢地抬到醫院去，讓她自己死去，這大約倒是她的本分與定命吧？自然，這還是應該感謝的，因為她有運氣，並不是死于討赤的兵燹。

十七 女師大災禍的由來

黃昌元

今天看某報上載着一篇關於女師大楊廖二位女士肇禍的責任問題之後，心裏很不為然。他所說的固然有一部分理由，可是如果全部的責任，硬要加罪於舍監一個人身上，那可大大看錯了。好在下午沒功科，就化點時間寫出我的意見，來討論這回慘事的責任所歸罷。

在討論之先，我該提出個一般的規則來，就是我們觀察一件事體，眼睛該向全體上去看；推求一個原因，也要從根點去找才對。現在我們要討論這回災禍的責任之前，最要緊的，先該注意這些問題：（一）她們使用火

酒燈的大原因何在？換句話就是她們使用火酒燈，主要的用場做什麼？（二）使用這類器具的人，普遍不普遍的。

這二層據報上記載，已經證明是很普遍的；而且說都是做飯用的。那末第二步就可以追求，為什麼這樣普遍的，都自己做吃？不怕麻煩嗎？呵，這裏頭有大原因出來了，所謂這種慘禍的責任問題也有着落了。

原來北京這壞地方，自從這一二年來，更加不好過活了。經過一回打仗，物價貴了一次，他們打仗正管打仗着，這物價就正管漲上去。做生意的人，又只知道會漲價，從來沒有良心減價的。就那雞子說罷，去年還四五枚一個，現在竟要九枚十枚了。所謂名義上的北京政府，號令既出不得都門，那末錢的來源當然斷絕，開支又是少不了，因此七捐八捐，住在京兆人負擔，就一天重一天。有大官做的，大財享的，是不成問題，可是學生子，則大吃其虧了。住公寓伙食加錢，還是吃得很苦；進飯館子，菜蔬太貴，還要征起加一的老虎捐。那末從無法之中，不得不想出自己做飯的辦法了。現在學界裏

燈爐的漸漸通行起來，就是這個因由呢。

既然這樣，那末女師大的自己做吃，當然也是沒法的辦法了，楊慶二位女士既說是家裏不很好，更加可以證明她們使用火酒燈，是一種經濟的計劃。要是現在百物便宜，飯館子這類店鋪，價錢不死貴，或是學校裏代她們包飯，可以吃得，那她就無須乎自己做飯，這場禍患，就未必會發生。你說學生自己在寢室裏弄吃不成，那你就該替她想個救濟的辦法。這麼講來，又歸結到飯館子與物價的高貴問題來了。所以只知道叫舍監查得嚴厲，勿許私自做吃，那究竟並不是根本辦法，弄得不好的，反而要使學生更受着困難哩。如此這回責任問題，決難歸于舍長一人身上。說大一點，這實在是一個社會問題，不是女師大單獨的問題，是全北京戰爭以來，受壓迫的一般人民共通的問題。窮百姓因為物價貴，所造出來的災患，從直接間接去觀察，正多着呢。所以論到這事體的責任問題，據我的觀察該歸到北京當局，和愛打仗的老爺們呵！

語絲

第一百〇八期

末了他那文章裏，還說嗣後的預防方法，該查禁用洋爐子。果然同聲相應，只知做治標方法的我們學校裏的學監處，也居然貼出一張禁用洋爐子的通告了。我認爲這種預防方法也太無聊。還不如進一步，請坦負責安之責者，常常調查物價，務使奸商不至一味賺錢。在學校方面說，要是校內設有廚房，就該監督他，價目低廉。要是大街小巷上的飯館子，就該由巡警查訪，一律價目須從公道。這樣學生自然而然而不至自己起火了。這情事怕會發生嗎？

十一月二十三日于東城。

關於「無理心中」

作人先生：

有件事情，要佔了語絲的篇幅，不知先生容許不？中國的留學生中，在東京近來發生一件很大的事情，是在十一月十四日的清晨，當日各報均有登載，並用大號字排印，可說是鬧動一時了。這就是金拓君與羅菲英女士在女子宿舍慘殺的事情。我從來聽說情死的很

多，可是沒有見過像金君這樣的，金君自殺的勇氣，與他的對於愛情真義的根本了解。他能將他欲愛不能，不愛她的她先殺死——不是不愛他，是從前愛他，現在是被惡人誘惑了，然後同時同地的自殺。像這樣的，我的確沒有聽說過，見過更不必說了。

因為我同金君同寢室，而且同他很合的來，關於他戀愛的經過及最近中變以及慘殺當時種種的情形，他的愛人給他的情書容後述之。而且他的愛人給他的很多很多的情書，由警廳查畢送來後，我也大膽約略的都看見過了，這可不能加我以偷看私信的罪名，因為關於金君善後的處置，的確有看的必要。在那裏面，可以發見她的書法的娟秀，好似雛畔的幽菊；文詞的流俐，好似東去的逝水；情意的纏綿，好似困人的春風；其他精巧玲瓏的信封，彩色繪畫的信紙，以及各樣書法的款式，處處帶有藝術天才的表現，所以我覺着有公開發表的必要，庶幾纔對得起已死的羅女士及垂危的金拓君——我的好友，雖然我沒有得着金君的同意。

我在此處要先聲明的，就是金羅二人的事情以及其情書完全是真的事實，並不是什麼小說家的向腦子裏苦想強譎的誑語。

周湘萍于東京，十六日夜十二時。

湘萍先生：

老實說，我對於金君的那種行爲不能有什麼同情，即使不說有反感。先生與金君是好友，所以有許多諒解，那是當然的，但那樣的情殺實在是並不希奇，日本所謂無理心中的便是。男女的合意心中，即普通的情死，無論是否希望一蓮託生，我覺得都沒有什麼；無理心中却是一種犯罪。殺人總是殺人，不管她是愛他不愛他的女人。至於愛的問題，我總相信「愛是不加害於人的」，如聖保羅在與羅馬人書中所說。以殺所愛者爲愛情真義，竊所未聞。一個人那裏會沒有過失，金君的事情我們不願加以指摘，不過如以爲有表彰的價值，那我覺得是一種錯誤的見解。

中國古來男子的偏見，直至現在還多少存在著，是不承認女子有獨立的人格。三從之說在表面上似乎已經沒有青年男子在那裏提倡了，但在事實上還是很佔着勢力；女子生就被愛的，若是愛人多也只能愛一次，否則便是「被惡人誘惑了，」有被男子所殺的義務。以前男子有殺奸之權，爲法律所許可，現在好像沒有這法律了，但男子心裏還主張着這個權利，對於愛過他而變了心的女子就想下辣手的處置，或奪其生命，或毀其名譽，如那有名的情波記著者所爲，而旁人（或男或女）則拍手呼快。讓女子有給與及收受愛情之權罷，至少在有教化的青年男女總應當這樣想，即使在這半開化的中國社會裏，想總當這樣想罷。

羅女士的情書我以為並無發表之必要。這容易成爲對於死者之侮辱。若是想證明她的曾經愛過金君，或羅女士之多才，反正都不能 justify 這個無理心中之合理，那麼發表有何意義乎？在我們局外

人看來，只要死的埋好了，活的醫好了，一切合法的辦理，這件事就暫時結束，關於他們的情書覺得可以不問，或者可以說沒有看的權利，——即使金君許可了，我們總沒有得到羅女士的許可。鄙見如此，不知先生以爲何如？

十一月二十八日，周作人。

又講到澄衷的國學文

豈明先生：

因爲語絲上登出我寫給關於所謂「國學文」問題的那封信，引出曹慕管先生「解怨讎」的更正文來。大約若非曹校長的存心忠厚，單是「結怨讎舍，誣毀校譽」的這個罪名，大可以給官司我喫。而況乎又有該校出身的陳西澧（這是借字，請不必費心去麻煩印刷局了，）之流，很有點兒似乎憤憤然了呢。

乾脆說：作文真是難事，也是大事。古人不云乎，「文章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你看像曹先生這樣篤於守古的君子，二十年前會和在「嵎夷」地面發行

的今語教育雜誌發生關係？（到底是什麼關係，原文我沒有看清，也許是原文沒有說清。）甚至於時至今日，「貴門下」也竟有善爲「今語」的陳西溲之流，這不是「時俗移人賢者不免」麼？然而終是「底子」好，究竟必是先作通了「國學文」才來作「今語」的。據曹先生說咱們前回信裏的那篇「國學文」，即使作「今語」，也應該「欠亨」，這大概就是至聖先師所說「下愚不移」的人罷。

但我讀了曹先生的宏論，始終是不放心，幾年前文言白話早爭論過的陳言，都不必舊案重提。「此刻現在」倒要向凡「職司教育」的先生們，切實請教一下：您們教書，總也多少年了，據諸位的經驗，是教小孩子先說活人的話容易，還是先要他們作古文難？如等他們會講話了，就訓練他們的言有序，就要他們的思路清，然後再照古文的文法結構，翻譯過去，——假如非作古文不可的話——還有什麼了不得的神秘沒有？有如說「來！你們大家！」改作「格！汝衆！」怕也並非難事罷？但是偏

偏着他們先囫圇吞棗地死讀「格汝衆」式的古語，寫「上帝版版」式的古文，「其如是」，「非賊夫人之子」而何？

我想，對於所謂國文，國故，國學，國粹等等觀念，壓根兒不分，小孩子作起文來非弄到使人莫名其妙不止。（這說的是舊時冬烘的國文教師，曹先生萬勿多心。）所以由小學到初中一二年級的程度，（如曹先生函中所說，按資格不能投考大學，）學生天資再魯鈍些，驟然強授所謂「國學文」，就讓僅是所謂「唐宋八大家」的國學文，便不會沒有那種「欠亨」的現象。（這底下該說「雖斬吾頭亦信之也」，但我却沒有那麼義憤填膺如同申討「赤禍」似的慷慨。金聖歎有云：「夫殺頭，至痛也！」那是多麼不舒服的事。而況乎「這個年頭兒！」）

話，我是說完了。前信「若隱惡者然」不曾抄上姓名，我倒不希望在袁了凡的功過格上，添此隱德，只覺沒有寫出的必要。因爲當時看過那本卷子，記起前數年揚君賢江的一篇什麼文章，似乎也是和澄衷的所謂「國

學文」(或者就是國文，又稱古文)有關，便抄出了給記得那篇文章的人一點參考而已。至於那本卷子的主人，承曹先生臚舉已畢業諸君的芳名，滿都不是，請諸君放心罷。總之，如該生竟不是冒澄衷出身的招牌，那真是「掛羊頭賣狗肉」，太給母校砸牌了。好在曹先生辦學多年，也絕不因爲一個，且又止是一個不通的畢業生，而貶損到學校的令譽罷。卽以此語解曹先生之所謂「怨讎」何如？

我最怕拉直了臉孔和人家講自己的所謂天經地義，無論新的，舊的，一律都是難受的事。這信，自己不免又有些紳士氣或頭巾氣了。其實，這信寫不寫在我，只是鎮日窮忙，既已抽出工夫寫了，也算「不作無聊之事，何以遺有涯之生！」至於登不登，盡在你了。倒不必「既登該解怨讎之文於前，斷不容不登此沒有怨讎之信於後也。」并非今語文學之東轡，寫於北京尙未出搶案的南城一角。

編者案，這個題目是我所加的。「又」者，危詞

也，深恐又惹出是非來也。曹老先生開了一大批該校畢業生的名單，我看了已經有點寒心，現在再由東先生一提，更不免慄慄危懼，生恐這回又履了「虎尾」了。但是，這總是東先生害我們的，倘若有人出來要以閒話解決或以法律解決，我都不管，一定領了怨家對頭去到還太平的南城找東先生，讓他們自己算賬。俗語云，「怨有頭，債有主」，此之謂也。

十一月二十五日。

謝惠「國賊孫文」書

豈明先生：

頃於冷攤偶得國賊孫文一冊，際此討赤時代，語絲若爲翻印，升官發財捷徑也。納方外人，留此無用，謹以奉贈，幸祈笑納。夷歷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十剎閒禪頂禮。

閒禪上人：

承惠賜國賊孫文，不勝感謝。又蒙提示富貴捷徑，謹敬承受，唯褒獎條例既未頒行，不知翻印若

干份可以得何種職秩，且恐捷足先登，如唐文治居士等大有人在，吾輩小百姓殊苦難與競爭也。以是翻印一節，尙未能立即遵行，有負盛意，不罪不罪。

民國五年愚在東南海濱一小郡作教諭，曾得拜讀國賊孫文一書，對於著者之忠義與文筆之嚴正甚致傾倒之意，唯後以南北奔馳，寶藏書冊多所散失，是冊亦在其中，及今念及，猶不堪惋惜。今承上人慨然惠施，如連城之璧失而復得，快慰之情如何可言。查原書第八章說及去年雲南造反，又說「這回山東的事情」，當係民國五年五月中所作，六月袁公晏駕，此書遂不重翻印，以致絕板，至可惜也。記同時又有孫文小史，亦爲正人心息邪說之作，乃相隔纔及十年，滄桑已變，後生小子不獨黑白顛倒，笑袁公之滅亡，且併有不復知國賊孫文之書名者，此誠可令賈生痛哭而長太息者矣。今重得此書，不禁破涕爲笑，殆天之未喪斯文歟？此上人之功也夫，此上人之功也夫！民國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電燈無光之夜，豈明頓首。

所謂「思想界先驅者」魯迅啓事

新女性八月號登有「狂飈社廣告」，說：「狂飈運動的開始遠在二年之前……去年春天本社同人與思想界先驅者魯迅及少數最進步的青年文學家合辦莽原……茲爲大規模地進行我們的工作起見於北京出版之烏合未名莽原弦上四種出版物外特在上海籌辦狂飈叢書及一篇幅較大之刊物」云云。我在北京編輯莽原，烏合叢書，未名叢刊三種出版物，所用稿件，皆係以個人名義送來；對於狂飈運動，向不知是什麼一回事；如何運動，運動甚麼。又忽混稱「合辦」，實出意外，不敢掠美，特此聲明。又，前因有人不明真相，或則假借虛名，加我紙冠，已非一次，業經先有陳源在現代評論上，近有長虹在狂飈上，疊加嘲罵，而狂飈社一面又錫以第三頁「紙糊的假冠」，真是頭少帽多，欺人害己，雖「世故的老年人」，亦身心之交病矣。只得又來特此聲明：我也不是「思想界先驅者」即英文 Fore-runner 之譯名。此等名號，乃是他人暗中所加，別有作用，本人事前並不知情，事後亦未嘗高興。倘見者因此受愚，概與本人無涉。